

## 在两国人民之间架起更多相知相亲的桥梁

新华社北京7月2日电 7月1日，国家主席习近平寄语美国青少年“青春同行”交流团。习近平指出，中美关系希望在人民，基础在民间，未来在青年，活力在

地方。希望你们通过此次访问，感知中国、体会中国、了解中国，与中国的青少年交流互动，成为好朋友、好伙伴，在两国人民之间架起更多相知相亲的桥梁，为增进中美两国人民友谊

作出贡献。美国青少年“青春同行”交流团由美国7个州共14所中学约190名师生代表组成，中国人民对外友好协会邀请并接待。

# 习近平抵达阿斯塔纳

## 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并对哈萨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

新华社阿斯塔纳7月2日电 当地时间7月2日中午，国家主席习近平乘专机抵达阿斯塔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应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托卡耶夫邀请，对哈萨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

习近平乘坐的专机进入哈萨克斯坦领空后，哈萨克斯坦三架空军战机升空护航。

专机抵达阿斯塔纳纳尔巴耶夫国际机场时，哈萨克斯坦总统托卡耶夫率政府第一副总理克利亚尔、副总理兼外长努尔特列乌、总统外事顾问卡济汉、阿斯塔纳市长卡瑟姆别克等高级官员热情迎接。身着盛装的哈萨克斯坦女青年向习近平献花。

托卡耶夫在机场为习近平举行盛大隆重的迎宾仪式。100余名仪仗兵英姿挺拔，军乐团奏响迎宾曲和迎宾号角。近百名哈萨克斯坦儿童挥舞中哈两国国旗，欢呼“您好”，热烈欢迎习近平到访。

习近平在托卡耶夫陪同下检阅仪仗队。十余名哈萨克斯坦少年儿童用中文演唱《歌唱祖国》。

习近平发表机场书面讲话，代表中国政府和中国人民，向友好的哈萨克斯坦人民致以诚挚问候和良好祝愿。

习近平指出，中哈友好源远流长。两国建交32年来，中哈关系经受住时代变迁和国际风云变幻的考验，结为独一无二的永久全面战略伙伴关系，树立了邻国和衷共济、互利共赢、相互成就的关系典范。11年前，我在哈萨克斯坦首次提出共建“丝绸之路经济带”倡议。如今，中哈共建“一带一路”硕果累累。我期待同托卡耶夫总统就中哈关系以及共同关心的国际和地区问题深入交换意见，为中哈永久全面战略伙伴关系发展擘画新蓝图、作出新部署。我也期待出席上海合作组织阿斯塔纳峰会，同各方一道共话组织未来，共商合作大计，推动这一重要多边机制实现新的更大发展。

蔡奇、王毅等陪同人员同机抵达。中国驻哈萨克斯坦大使张霄也到机场



当地时间7月2日中午，国家主席习近平乘专机抵达阿斯塔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应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托卡耶夫邀请，对哈萨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托卡耶夫在机场为习近平举行盛大隆重的迎宾仪式。新华社

迎接。习近平乘车从机场赴下榻饭店途中，当地中资企业代表等候在道路两旁，挥舞中哈两国国旗，高举“热烈欢迎习近平主席访问哈萨克斯坦”等红色横幅，热烈欢迎习近平主席到访。

近平主席到社。新华社北京7月2日电 7月2日上午，习近平乘专机离开北京，赴阿斯塔纳出席上海合作组织成员国元首理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应哈萨克斯坦共和国总统托卡

耶夫、塔吉克斯坦共和国总统拉赫蒙邀请对两国进行国事访问。

陪同习近平出访的有：中共中央政治局常委、中央办公厅主任蔡奇，中共中央政治局委员、外交部部长王毅等。

## 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媒体发表署名文章 同心笃行 续写中哈关系新篇章

新华社阿斯塔纳7月2日电 7月2日，在赴阿斯塔纳对哈萨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之际，国家主席习近平在《哈萨克斯坦真理报》、哈萨克斯坦通讯社发表题为《同心笃行 续写中哈关系新篇章》的署名文章。文章全文如下：

### 同心笃行 续写中哈关系新篇章

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 习近平

仲夏之月，万物正盛。在这个生机勃勃的美好时节，应托卡耶夫总统邀请，我即将对哈萨克斯坦进行国事访问并出席上海合作组织峰会。这是我担任中华人民共和国主席以来第五次到访这片充满魅力的土地。哈萨克斯坦灿烂独特的文化、辽阔壮美的风光、淳朴好客的人民给我留下深刻印象。我期待通过这次访问，亲身感受哈萨克斯坦的新发展新变化，同托卡耶夫总统共商两国合作大计，携手擘画中哈关系和上海合作组织发展新蓝图。

2000多年前，张骞持节出使西域，叩开了中国同中亚友好交往的大门。古丝绸之路推动了我们两个伟大民族的友好交往和交流互鉴。80多年前，中哈两位音乐家冼星海和拜卡达莫夫在阿拉木图相识相知，结下了跨越国界的兄弟情谊。32年前，中国成为最早承认哈萨克斯坦独立的国家之一，两国关系重新扬帆起航。中哈友好交往史充分证明，两国关系发展符合历史大势，顺应时代潮流。

11年前，我在哈萨克斯坦首次提出“丝绸之路经济带”倡议，得到哈萨克斯坦社会各界积极回应。两国共建“一带一路”的宏伟画卷就此展开，中哈关系发展进入新阶段。

我们相互支持、同舟共济，开辟了政治互信新高度。中哈关系实现了从全面战略伙伴到永久全面战略伙伴的跃升，并达成了构建世代友好、高度互信、休戚与共的中哈命运共同体的愿景。双方在涉及彼此核心利益和重大关切问题上始终坚定相互支持，始终尊重彼此根据本国国情自主选择的发展道路。在面临洪水、疫情等灾难时互伸援手、鼎力相助，始终做彼此可以信赖、倚靠的坚强后盾。这种坚不可摧的信任和支持弥足珍贵，成为中哈合作最大的政治保障。

我们互利共赢、协同发展，创造了务实合作新佳绩。去年，中哈双边贸易额达到创纪录的410亿美元。中国成为哈萨克斯坦第一大贸易伙伴国、第一大出口目的地国。（下转第八版）

# 山东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向我市反馈督察情况

本报讯(YMG全媒体记者)为深入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根据《山东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实施办法》，2024年4月9日至29日，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以下简称督察组)对我市开展了第三轮省级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形成了督察报告。经省委、省政府批准，督察组于2024年7月2日向市委、市政府进行反馈。督察组组长崔建海反馈督察意见，省委常委、市委书记江成主持并作表态发言。督察组有关人员，市委、市政府有关领导，有关部门和各区(市)党政主要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督察认为，烟台市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山东重要批示批示精神，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颁布实施全国首部入海排污口管理规章，全省首部海洋生态保护条例，全力打造美丽中国“烟台样板”，协同共治的现代环境治理体系基本形成。坚定不移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高标准建设国家碳达峰试点城市。大力发展绿色制造，核、风、光、氢、储一体化发展，形成了全省第一的清洁能源装机容量。全市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空气质量综合指数连续3年位列全省第二，近岸海域水质优良面积比例达到99.5%，八角湾、长岛庙岛诸湾成功创建国家级美丽海湾，莱山区入选国家级生态文明建设示范区。

烟台市高度重视此次督察工作，坚持边督边改、立行立改，推动解决一大批群众身边突出生态环境问题。截至2024年6月30日，督察组交办的1301件群众举报问题已办结或阶段办结1266件，其中责令整改461家，立案处罚40家，罚款金额215.6万元。

督察指出，烟台市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虽然取得积极进展和成效，但对标中央要求和人民期待，还存在一定差距。

一是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保护存在差距。对生态环境保护的认识仍需提高。个别部门和区市(市)主观认为烟台市自然禀赋优越，环境质量基础较好，对个别中央、省级生态环境保

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难度较大、资金投入较多，涉及情况复杂的任务，推动不积极，存在等靠思想。

淘汰落后设备、产能不彻底。烟台市工信部门对落后工艺设备、产能淘汰工作落实不力，排查整改不到位。督察发现，山东中矿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金矿19台高耗能落后设备、山东招金集团有限公司下属金矿24台高耗能落后设备、莱州市金鸿建材有限公司1台直径2.4米的球磨机未按期完成淘汰。

农业面源污染防治问题突出。烟台市农业农村部门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工作推进不力，化肥农药过度使用问题普遍存在，农膜回收利用体系不完善，部分地区农村集市、农资专卖店仍在售0.01毫米以下非标地膜。畜禽养殖粪污处理体系不完善，规模以下养殖户畜禽粪污收集缺乏有效措施。

二是水生态环境基础设施欠账较多。城市污水处理能力不足。烟台市城市管理局对城市污水处理能力提升工作重视不够，污水处理厂“吃不了”问题突出，部分污水处理厂处于满负荷甚至超负荷运行状态，汛期污水溢流问题多发。

“两个清零、一个提标”推进不力。有关区(市)在推进雨污合流管网“清零”过程中，只将主城区纳入“清零”范围，而对建成区内的其他区域并未纳入。部分区(市)对“一个提标”工作实际处理效果重视不够，部分提标改造后的污水处理厂达不到标准要求。

水生态统筹谋划不足。大沽夹河、五龙河、黄水河三条河流上建设大小橡胶坝60余处，水量蓄滞调度不合理，水质恶化明显。利用再生水对河道补水工作没有统筹谋划，已实施的河道生态补水也因尾水出水标准偏低，导致效果较差。

治水管水体制机制不顺畅。烟台市水资源统筹规划、统一调配机制不完善，地下排水管线未能形成“一张网”管理。河长制流于形式，有的地方对河道内乱倾乱倒垃圾、排放养殖粪污等问

题视而不见，部分河流水质反弹严重。

三是海洋污染防治仍有薄弱环节。海洋垃圾清理机制不健全。2019年起，烟台市一直依托临时性协调机构推动部署海洋垃圾清理工作，未制定作业标准和实施细则，未形成有效机制和建立专业队伍。

港口码头及修造船厂环境监管不到位。龙口市渤海水产养殖有限公司龙口渔港二期改扩建工程批建不符，擅自建设钙粉罐、水泥罐、水泥搅拌站等生产设施。蓬莱中柏京鲁船业有限公司船装舢装码头危险废物管理不到位，废弃机油桶随意露天存放。

禁养区海水养殖清理取缔推进乏力。烟台市海洋和渔业部门对禁养区海水养殖清理取缔工作仍重视不够。截至督察进驻，黄渤海新区、长岛综合试验区、芝罘区禁养区分别有3061公顷、1776.06公顷、620公顷仍在养殖。

四是大气污染防治工作仍存在短板和弱项。扬尘管控不到位。2022年颁布《烟台市扬尘污染防治管理办法》以来，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城市管理等部门推动落实不力，扬尘问题仍然突出。督察发现，烟台市部分施工工地“六个百分百”措施落实不到位，物料堆场、露天矿山开采等重点领域降尘抑尘措施不完善，道路洒水频次不足，湿法保洁力度不够，2024年一季度全市道路平均积尘负荷0.92克/平方米，同比反弹10.36%。

清洁取暖推进不力，禁燃区燃煤问题突出。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以及相关区政府(管委)对城中村清洁取暖改造重视不够，工作进展迟缓，禁燃区内散煤销售、居民燃煤等问题未能从根本上解决。督察发现，莱山区、芝罘区、福山区、牟平区和黄渤海新区禁燃区内合计198个城中村未实现清洁取暖。

移动源管控存在“宽松软”现象。联合执法机制不健全，管控力度不够。在重型柴油货车OBD弄虚作假排查整治中，烟台市发现问题车辆62辆，仅处罚1辆。

五是自然资源保护力度需进一步提升。自然保护区问题整改不到位。龙口市七

甲镇曲庙尾矿库位于莱山省级自然保护区，面积大、无围堰、无防渗，且处于水源地王屋水库上游，下方紧邻王屋水库支流黑山河，环境安全隐患突出。

部分历史遗留矿山修复治理方式粗放。蓬莱区尾山采石场修复项目计划2023年9月竣工，截至督察时仍存在大面积裸露山体。2020年12月批复的龙口市北马镇奶儿介、山后遇家、埠上李家村土地复垦工程进展缓慢，截至督察时仅对小部分区域进行平整。

非法开采地下水问题突出。烟台市自然资源、水利等部门监管不到位，无证取水问题多发。招远市鸿瑞环保建材有限公司在禁采区内私设地下水井，未办理取水许可。莱州市13家制溴企业直到督察进驻才补办采矿许可证。

非法洗砂屡禁不止。烟台市自然资源部门和部分区(市)对非法洗砂问题排查整治不到位。莱阳市、栖霞市、海阳市、福山区仍有无证项、用地、环评和取水审批手续的洗砂点在违法生产，多数洗砂点未配备治污设施，扬尘管控粗放，洗砂废水直排外环境或渗坑积存。

六是部分领域突出问题亟待解决。固废环境安全风险隐患较大。烟台市氧化尾渣历史存量基数大，高硅尾渣尾渣处置利用能力不足。赤泥大量堆存，处置能力不足。

“自流黑”监管不到位。督察发现，栖霞、高新等区(市)存在非法流动加油车和非法自备油罐、油桶。

预拌混凝土行业监管缺失。烟台市对预拌混凝土行业监管存在空白，直至督察进驻才明确烟台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作为行业主管部门。烟台市现有预拌混凝土企业202家，手续不完善企业达131家，部分预拌混凝土企业使用非法来源砂石，间接助长非法采砂行为。

工业企业违法排污现象仍然存在。烟台市生态环境部门监管不到位，烟台飞跃金属制品有限公司、烟台龙发机械有限公司等企业不同程度存在未配套治污设施、收集不规范、废气直排等问题。

督察要求，烟台市委、市政府要深入贯彻落实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坚决扛起生态文明建设和生态环境保护的政治责任，加快新旧动能转换，优化产业结构，推动转型升级，继续淘汰落后生产工艺装备，完善能源消费结构，调整交通运输结构，协同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和生态环境高水平保护。要把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整改、流域综合治理、大气环境质量改善、自然保护地管理、砂石等矿产资源保护和固体废物监管作为当前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重点，着力构建从山顶到海洋的生态环境保护大格局。要深入贯彻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抓好重复信访举报、自然生态破坏、农村环境综合整治等群众反映强烈和社会关注度高问题的解决，保障群众生态环境权益，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督察强调，烟台市委、市政府应根据督察报告，研究制定整改方案，在30个工作日内报省委、省政府，同时抄送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办公室，并在6个月内报送整改落实情况。整改方案和整改落实情况将根据要求通过省级和市级主要新闻媒体向社会公开。

督察组还对发现的生态环境损害责任追究问题进行了梳理，已按有关规定移交烟台市委、市政府处理。

江成表示，省第二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组反馈的意见，肯定了我市生态环保工作取得的成效，指出了存在的问题，对下一步整改工作提出了明确要求。各级各部门要扛牢督察整改责任，站在坚定拥护“两个确立”、坚决做到“两个维护”的高度，深刻认识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的严肃性和重要性，全力以赴做好督察“后半篇文章”。要抓好督察反馈问题整改，制定整改方案，建立工作台账，加强统筹协调，做到标本兼治，确保取得实实在在成效。要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再上新台阶，坚决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持续加强生态保护和修复，推动展示发展方式绿色低碳转型，以打造绿色低碳高质量发展示范区城市的实际行动，为加快美丽山东建设作出积极贡献。